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ggang Dunxin Enterprise Company Limited

長港敦信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9)

更換核數師 及 延遲寄發二零一五年年報

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及百匯會計師事務所(「百匯」)未能就有關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的額外審計費用及時間達成共識，百匯辭任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生效。除於本公佈披露者外，百匯已書面確認，概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亦確認，本公司與百匯就更換核數師並無意見分歧，而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更換核數師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百匯於過去一年為本公司提供之專業服務及支持。

按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已委任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為本公司新任外聘核數師，以填補百匯辭任後出現之空缺，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生效，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本公司考慮到中匯為一家具備經驗和規模的會計師事務所，能配合本公司未來發展，而中匯收取之費用相對較低，董事會認為更換核數師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延遲寄發二零一五年年報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該等公佈所述，前任核數師百匯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擬進行額外審計工作，故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尚未落實。於百匯辭任之日，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尚未落實。由於本公司已委任中匯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中匯已知會本公司彼等預期將在不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五日落實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因此，二零一五年年報將延遲刊發。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2)條，本公司須於財政年度完結後不遲於四個月（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二零一五年年報。董事會知悉延遲寄發二零一五年年報將構成不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2)條的規定。鑒於委任中匯為新任核數師及中匯預期落實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時間，董事會預期，二零一五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二零一五年年報可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刊發及寄發。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已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上午九時正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承董事會命
長港敦信實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鄭敦遷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敦遷先生、陳若茂先生、袁超先生及鄧有聲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德山先生、胡鄭輝先生及盧柏浩先生。